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滙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附註(a))		票數	
		概約百分比(附註(b))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接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	895,893,496 (100%)	0 (0%)
2.(I)(a)	重選符耀文先生為執行董事。	895,893,496 (100%)	0 (0%)
2.(I)(b)	重選黃錦發先生為執行董事。	895,893,496 (100%)	0 (0%)
2.(I)(c)	重選連海江先生為執行董事。	895,893,496 (100%)	0 (0%)
2.(I)(d)	重選黃松堅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95,893,496 (100%)	0 (0%)

決議案(附註(a))		票數	
		概約百分比(附註(b))	
		贊成	反對
2.(I)(e)	重選區田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895,893,496 (100%)	0 (0%)
2.(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895,893,496 (100%)	0 (0%)
3.	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95,893,496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股份。	895,893,496 (100%)	0 (0%)
5.(I)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新股份。	891,565,496 (99.52%)	4,328,000 (0.48%)
5.(II)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891,565,496 (99.52%)	4,328,000 (0.48%)
6.(I)	考慮及批准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現行購股權計劃。	891,565,496 (99.52%)	4,328,000 (0.48%)
6.(II)	考慮並批准採納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向服務提供者授予之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可發行股份總數之上限，即批准新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891,565,496 (99.52%)	4,328,000 (0.48%)

附註：

- (a) 上文有關決議案之描述僅為概要。全文載於通告。
- (b) 有關投票票數及百分比乃基於親身或由其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於會上投票之股份總數計算。
- (c) 由於第1至6(II)項決議案各獲超過50%的票數贊成，第1至6(II)項決議案已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 (d)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71,023,040股股份。

- (e)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會上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2,471,023,040股股份。
- (f) 概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之股份。
- (g)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h)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i)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為股東週年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 (j) 概無實際已投票但於計算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時被排除在外之股份。
- (k) 全體董事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符耀文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符耀文先生(主席)、黃錦發先生(副主席)、連海江先生、李晨女士及張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松堅先生、蕭妙文先生，MH及區田豐先生。